

臺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小附設幼兒園
114 學年度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甄選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中市教幼字第 1140027681 號。
- 二、甄選項目：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
- 三、僱用期間：自公告錄取並完成報到作業起，至 115 年 07 月 31 日止，惟若僱用原因消失、期限屆滿或臺中市政府教育部核定經費未核撥、不足或停止時，即應無條件解僱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，如因故需終止契約悉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甄選名額：本園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 1 名。
- 五、備取人員於公告錄取後六個月內，如正取人員因故離職，可依序遞補，由校方通知後報到並就職。
- 六、資格條件：大學以上學校畢業，修有幼教或特教之相關科系與資格，並擁有高度的熱忱，具有愛心、耐心和關心及擅長與人溝通、協調、合作等特質。
- 七、工作內容：
 - (一)安排諮詢時間、場地：聯絡家長與相關專業人員(職能/語言/物理治療師、學前特教師)。
 - (二)負責接電話，並完成電話紀錄表、學前特教諮詢服務紀錄表、及發放統計彙整諮詢服務回饋單。
 - (三)協助規劃及辦理學前特教宣導講座。
 - (四)據點成果報告彙整(包括實施資料蒐集、填寫歷次諮詢、活動紀錄、各項服務辦理成效、專業團隊及服務對象相關紀錄、各項活動建檔及完成成果報告書【含紙本及電子光碟】)。
 - (五)服務據點經費核銷相關事宜。
 - (六)其他園內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八、工作地址：臺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小附設幼兒園（臺中市太平區光明路 10-2 號）
- 九、聘用薪資及工作時間：
 - (一)薪資：依約僱人員 5 等 280 報酬薪點聘用。
 - (二)工作時間：配合園內學期作息時間，一日不超過 8 小時。(依勞基法相關規定)
- 十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應親自報名，備妥證件當場進行資格審核。
 - (二)報名時，即填妥「報名表」及繳驗相關資料文件。
 - (三)報名費：免費。
- 十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公告日後五天起，於 114 年 07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：00~中午 12：00。
親送本校幼兒園辦公室。
聯絡人：何主任，電話：04-22763928 分機 770。
- 十二、繳交資料：
 - (一)國民身分證(男性加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)：驗正本，繳交影本(正、反面)乙份。
 - (二)最高學歷證明書：驗正本，繳交影本乙份。
 - (三)其他相關經歷證明文件（無則免繳交）：驗正本，繳交影本乙份。
 - (四)最近三個月內公立或區域以上醫院檢查體格合格證書正本乙份（可於錄取後一週內，再行補交）。
 - (五)最近六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一張。(請自行黏貼於報名表上)
 - (六)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。

(七)報名表乙份。

十三、甄選日期：114 年 07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：00。

十四、甄選地點：於上午 9：50 先至幼兒園辦公室報到及準備。（超過 9：50 報到時間者，逾時不候、不予辦理甄選。）

十五、甄選方式

（一）符合報名資格者，進行面試。

（二）面試成績合計未達七十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十六、錄取公告日期：於甄選當日 16 時前放榜；

公告於臺中市教育局全球資訊網 <http://www.tc.edu.tw/> 網頁中「甄選介聘」項目下或
本校全球資訊網 <https://clpes.tc.edu.tw/> 網頁中「校務布告欄」項目查詢。

十七、報到日期：114 年 07 月 31 日（四）上午 8：00 至本校幼兒園繳驗學經歷證件，完成應聘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到者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（如有變更報到日期，以幼兒園辦公室通知為主。）

十八、附則：

（一）經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縱因甄選前後未能查覺，而予錄取，一經查證屬實，除取消其甄選資格及解聘外，如涉及刑責，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

（二）錄取人員應於一週內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（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）。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，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及未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者，予以註銷資格。

（三）錄取並應聘後，不得再至他校應聘。

（四）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時，於本校網站公告。

（五）本案如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計畫改變或無法補助相關經費時，得隨時終止合約關係，雙方不得異議亦不得要求任何賠償。

十九、其他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臺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小附設幼兒園
114 學年度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甄選報名表

姓 名		性別		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					照片 黏貼處
聯絡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				
行動電話					
最高學歷					
報名資格	☐ 幼教相關科系 _____ ☐ 特教相關科系 _____				
經 歷	曾服務單位	職 稱		起訖年月	
繳交證明 文件 (錄取時需 繳驗相關證 件正本)	☐ 1. 國民身分證影本乙份(男性加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)。 ☐ 2. 最高學歷證明書影本乙份。 ☐ 3. 其他相關經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(無則免繳交)。 ☐ 4. 最近三個月內公立或區域以上醫院檢查體格合格證書正本乙份(可於錄取後一週內,再行補交)。 ☐ 5. 最近六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一張。(請自行黏貼於報名表上) ☐ 6.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。 ☐ 7. 報名表乙份。				
資格審查 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審 查 人：	

所述資料全部屬實否則願負任何法律責任。 應考人簽章：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（ ， 年 月 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）為應徵 113 學年度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所需，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小附設幼兒園

立同意書人：

（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
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